

香港 即时

## 国安处拘捕《立场新闻》6人，继《苹果》后再有传媒被搜

国安处出动200名警员搜查《立场新闻》办公室，以涉嫌违反串谋发布煽动刊物罪拘捕7名高层或前高层人员。



2021年12月29日，香港，《立场新闻》署理总编林绍桐被警方拘捕后，被带到《立场新闻》位于观塘的办公室。摄：林振东/端传媒

端传媒香港组 | 2021-12-29

立场新闻 港区国安法 香港大搜捕

警方国安处今早拘捕6名《立场新闻》高层或前高层，指涉嫌违反《刑事罪行条例》第9及10条串谋发布煽

动刊物罪，并搜查被捕人的处所。据了解被捕者为前总编辑钟沛权、4名前董事周达智、吴霭仪、方敏生、何韵诗、署任总编辑林绍桐；而副采访主任陈朗升则被带返警署协助调查。据悉，林绍桐被上门拘捕及搜屋，警方在其家中检走电脑、平板电脑、电话、记者簿及旅游证件等，他被捕后已即时辞任《立场》署任总编辑一职。

上午逾200名警员亦到《立场》位于观塘的办公室搜证；副采访主任兼记协主席陈朗升亦曾在《立场》facebook专页直播，指警方早上到其住所要求搜证。

记协发表声明，对警方在一年内多次拘捕传媒高层及搜查藏有大量新闻材料的新闻机构办公室表示深切关注，促请政府按照《基本法》保障新闻自由。

事实上，在《苹果》停刊后3日，《立场》就公告一系列保障员工、作者及支持者的措施，包括暂时下架今年6月前所有博客和转载文；与入职半年以上的员工终止雇佣合约，结清年资补偿，并签新约重新聘用；停止接受新会员捐款，以免公司资金被冻结；母公司6名董事余家辉、周达智、吴霭仪、何韵诗、方敏生及练乙铮辞去董事职务，其余两名董事蔡东豪及钟沛权留任。

警方曾于今年1月6日到《立场新闻》的办公室，要求时任总编辑钟沛权签收一份法庭的“交出文件令”，协助警方调查一宗涉嫌违反国安法的案件。钟沛权则是《苹果日报》前副社长陈沛敏的丈夫，在陈沛敏还押后三个多月，钟于11月1日以家庭原因为由辞任总编辑一职。

同时担任香港记者协会主席的陈朗升，刚于昨晚（12月28日）举办记协周年晚会上发言指，当选主席后四个多月是香港新闻界翻天覆地、滔天巨浪的日子，要找记者当执委并不容易，因各人会考虑个人安全及前途等因素，但认为香港需要真相，亦需要记者，即使前路再难行，记协会戮力不倒下。





2021年12月29日，香港，《立场新闻》副采访主任陈朗升兼香港记者协会主席陈朗升于清晨被警方以涉嫌串谋发布煽动刊物罪拘捕，从寓所带走。摄：端传媒

## 六七暴动后再次引用《煽动条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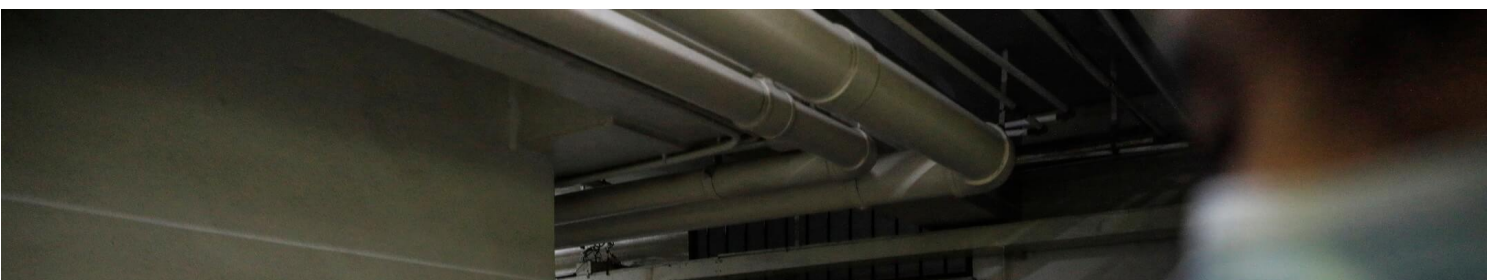
根据刑事罪行条例第9条，“煽动意图”包括意图引起对香港政府和香港司法的憎恨、意图煽惑他人使用暴力、意图怂使他人不守法。第10条则订明，任何人作出或与任何人串谋作出煽动意图的作为；或发表煽动文字；或刊印、发布、出售、要约出售、分发、展示或复制煽动刊物；或输入煽动刊物，即属犯罪，首次定罪可被判囚两年及罚款港币50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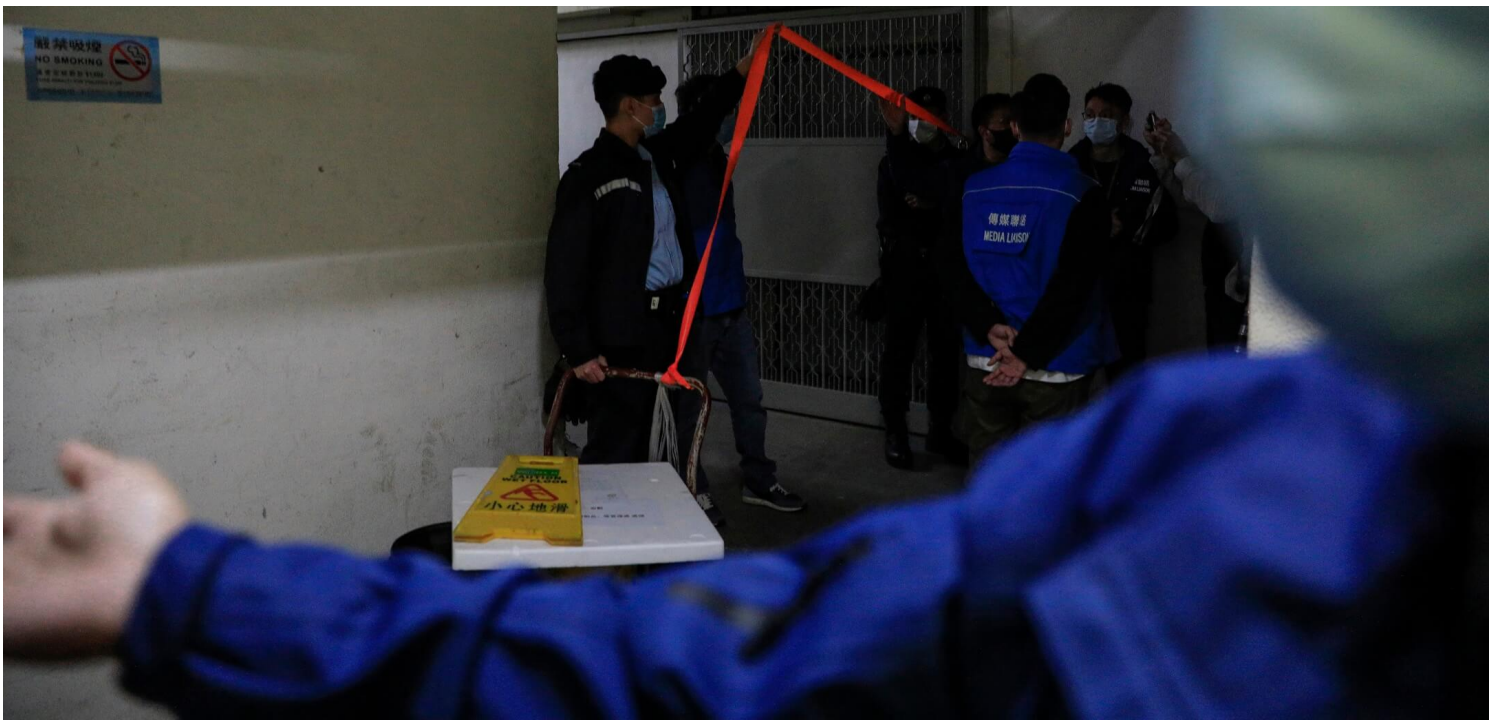
《刑事罪行条例》下的“串谋发布煽动刊物”罪，最早可以追溯至英属香港制定的《1938年煽动条例》。根据美国乔治城大学亚洲法中心香港法学人黎恩灏稍早前在《外交家》（The Diplomat）杂志撰文指，该条例在1967年左派暴动案审判后，自97年主权移交以来从未再被采用。

惟去年《港区国安法》实施后，有数人已被国安处起诉“串谋发布煽动刊物”罪，当中包括前“港独”组织“学生动源”召集人钟翰林，11月23日宣判时，他承认“分裂国家”和其中一项“洗钱”罪，被判监3年7个月，另一项洗黑钱罪和串谋发表煽动性刊物罪则以存档法庭作结。

而今年7月，国安处拘捕香港言语治疗师总工会五名干部，指涉嫌“串谋发布煽动刊物”罪。控方称此案涉及一套漫画绘本，其内容“引起憎恨或藐视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或激起对其离叛”等。

而还押中的《苹果日报》6名前高层及黎智英，昨再次提堂时被加控一项“串谋发布煽动刊物”罪，控罪内容更追溯到《港区国安法》实施前的2019年4月。





2021年12月29日，香港，警方国安处人员到《立场新闻》位于观塘的办公室搜证。摄：林振东/端传媒

## 警方及惩教署早前多次表达对《立场》报道内容不满

警方今日相关拘捕行动，有迹可寻。11月13日，警察公共关系科总警司郭嘉铨曾去信《立场新闻》总编辑，认为一篇题为“毕业生忆徒步前行护校 哀山城人文精神消逝”的报导偏颇，会分化社会。警方指内文引述两名报称毕业于中文大学的匿名人士对2019年11月12日晚“中大暴力事件”，内容不尽不实，批评报导令读者误以为警方针对学生，煽动仇警情绪，同时亦美化暴徒在中大的违法行为，警方对此表示强烈不满。

11月25日，惩教署以新闻稿形式谴责《立场新闻》有关大潭峡惩教所智慧监狱的系列报导抹黑及妖魔化“智慧监狱”管理模式，误导公众。新闻稿表示，“智慧监狱”自开始运作以来，各系统运作正常，亦达到预期效果，会按计划继续推展至其他惩教院所。新闻稿最后强调任何声请人如不满羁留期间的待遇，可以透过多个渠道作出申诉。署方会依法办事，绝对不会屈服于大肆宣传的无理指控。

《立场新闻》编辑部则回应指，在报道刊出前，曾经就受访羁留者的各项指控，寻求惩教署等部门的回应，惩教署均指不会就个别个案作出评论或指羁留人士可循不同途径申诉，报道中亦有刊载部门的说法。

及至12月3日，保安局局长邓炳强在出席扑灭罪行委员会会议后见记者，再主动点名批评有关《立场新闻》智慧监狱的报导“偏颇”、“误导”及“妖魔化”。他称自己作为保安局局长，“有需要向香港市民讲清楚真相”。

邓炳强又指，《立场新闻》并非第一次“作出偏颇、误导的报导”。他随即重提11月立场一篇有关中大冲突

邓炳强指出，《立场新闻》并非第一次在内地被禁，因为该报是“一份一切”都有六、七个人的报道与事实不符，强调“警方当时只是守卫住（中大）二号桥，不给人掙汽油弹骚扰吐露港公路，警方从来无入过去（中大）”。

其后，邓炳强警告任何人或组织，“无论用什么去包装……只要想违法、想危害国家安全，我们（警方）一定会找证据，证明你是犯法。任何犯了法的人，我们都会搵证据。今日找不够，明日找；明日找不够，后日找。”

而《立场》编辑部回应保安局局长的批评重申，“我们坚持报道真相。传媒的责任是监察权力，并呈现社会各界持份者的意见，包括弱势社群声音。我们深信，唯有充分的言论及新闻自由，让多元的观点互相交流交锋，方有助社会进步，长治久安。”